

证券代码：838332

证券简称：威特焊材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兰州威特焊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5 日 9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332	威特焊材	2024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甘肃经天地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参会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实际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 2023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编号为希会其字(2024)0144 号的专项说明，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无资金占用情况。2023 年与关联方上海甘投中铸科技有发生关联交易采购商品 2,237,400.00 元，与关联方玖零未来科技产业（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玖零互生文化发展（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支付以前年度欠付的服务费 1,000,000.00 元，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形，系日常性关联交易，已在《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中予以披露，且已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八）审议《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九）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公司兰州新区项目所在地，目前公司已申请并获核准项目所在地门牌号，故将原营业执照证载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崆峒山路以东、辽河街以南区域”进行修正描述为“甘肃省兰州新区西岔园区西岔镇辽河街 397

号”，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同时变更公司营业执照及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应描述。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布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4日9时至17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丽玲

联系方式：0931-7664738

传真：0931-7615350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万新路34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730070

电子邮箱：2671346730@qq.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兰州威特焊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兰州威特焊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